

2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三门峡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三门峡市公安局2024年辅警被装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执勤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战训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大檐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大檐凉帽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夏执勤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

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6. 夏单裤 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87人，营业收入为5729.0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23.0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单位公章)：山东凯奥尼服装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8月05日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和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相关规定。

3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、填写的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